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Yi Hua Department Store Holdings Limited 益華百貨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13)

完成發行債券

謹此提述益華百貨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11月17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認購事項。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認購協議所載之條件均已達成而認購事項已於2014年11月18日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完成。本金總額為25,000,000港元之債券已由認購人成功認購，而認購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承董事會命
益華百貨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范新培

香港，2014年11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健仁先生、范新培先生、蘇偉兵先生及林光正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達仁先生及陸漢興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洪先生、徐印州先生及梁維君先生。